

政府扶一把，银行拉一把，企业自己挺一把



赵洪祝

中小企业遇到问题调头比较快,转身比较快,但是抗风险的能力也比较弱。对这些企业,政府要扶一把,银行要拉一把,企业自己也要挺一把,坚持一下,不把市场丢掉,就会渡过难关

世界金融危机的影响正在向实体经济扩散,浙江同样受到影响。浙江是外向型经济大省,经济总量 52%通过进出口来实现,一些发达国家的消费不振,势必影响我们的外贸出口。同时浙江又是制造业大省,我们的企业大小小遍地都是,特别是中小企业,一些已经停产、半停产。个别地方,已经停产到了近 7%—8%,甚至到 9%。当然也有的地方还很好,那就看产品怎么样了。中小企业遇到问题时调头比较快,转身比较快,但是抗风险的能力也比较弱。但是,我们还是有坚定信心的。信心

比什么都重要。有了信心,有了人,什么困难都能克服。坚决落实好中央的重要举措,要紧紧抓住拉动内需的有利时机,加大投入,上项目,同时努力为企业解困。浙江采取了两个非常重要的措施,一个是拿出 100 亿元资金,给企业减免一些税和费,还有一个就是围绕增值税的转型,我们又拿出 100 多亿元。中小企业是我们的一大重点,中小企业渡难关完全靠自己确实有困难。比如,要让它自己搞研发,打造出自己的自主品牌来就很难,需要我们建立起统

一的研发中心,把研究的成果向企业推进。对这些企业,当前需要做三項工作:第一,政府要扶一把。政府的扶持包括贴息,现在贷款利率已经做了调整,我们再给其贴息,这样企业就能够贷得起款了。还有包括减免一些费用,都是政府可以做到的。第二,银行要拉一把。不要因为企业小,资金用量小,就不去支持。这个时候,金融企业要和中小企业一起共渡难关。越是小的企业遇到困难,越要支持他们,搞一些短期贷款,这点很重要。

第三,企业内部一定要振作起来,自己要挺一把。有的企业负责人讲,我这个企业亏倒了,我也要站在那儿,我觉得这种精神非常可贵。实际上,只要坚持一下,不把市场丢掉,就会渡过难关。——浙江省委书记赵洪祝 11 月 28 日做客人民网强国论坛时说 本报记者 袁亚平整理



更多“声音”尽在人民网时政频道

配套法规已出台 14 个,尚有 15 个正在加紧制定之中 引起热议的《公务员考核规定》不是新出台的

公务员法规体系力争 2010 年建成

本报北京 12 月 4 日电 (记者盛若蔚)“目前已经出台了《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 9 个公务员配套法规,加上 2006 年公务员法实施方案中的《公务员范围规定》、《公务员登记实施办法》等 5 个规定,目前已有 14 个配套法规颁布实施。”今天,国家公务员局有关负责人在接受本报专访时表示,现在尚有涉及公务员辞职辞退、聘任制公

务员等 15 个配套法规仍在加紧制定过程中,整个公务员法规体系将力争在 2010 年制定完备。 12 月 2 日,国家公务员局官方网站上同时出现三则“新”的试行规定:《公务员培训规定》、《公务员奖励规定》、《公务员考核规定》。这三个“新”规定顿时吸引了很多人的眼球。这两天,各种即时报道、解读、评论等蜂拥而起,

与刚刚结束不久的新一轮中央及其直属机关公务员招录笔试遥相呼应。 “实际上,这些根本不是新出台的。”国家公务员局有关负责人分析,也许是因为这些配套规定颁布的时间长了,生效的日期也被淡忘了,还有相关媒体称这三个规定“并于即日起生效实施”,更是一种误读,误导了公众。 记者发现,《公务员考核规定》早在

2007 年 1 月 4 日就已颁布实施,而《公务员奖励规定》、《公务员培训规定》也是分别于今年 1 月 4 日、6 月 27 日颁布实施的。 国家公务员局有关负责人解释,之所以选择此时在其官方网站发布这三个规定,仅仅是因为国家公务员局刚成立不久,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该局将逐步在其网页上发布相关法规与文件,

方便社会查阅,“今后这样的发布还会很多,希望不要再出现类似情况。” 公务员法是干部人事工作具有总章程性质的第一部法律,在干部人事制度发展史上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据了解,一些仍在制定之中的公务员法配套法规目前正在抓紧试点,有关部门将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抓紧起草制定出台。

哈尔滨

“无会日”官员在干啥



本报哈尔滨 12 月 4 日电 (记者吴齐强)黑龙江省政府办公厅常务副主任董伟俊坐在电脑前向记者介绍,城建系统绿化工作总结表彰会、全市计划生育工作总结表彰会……年底将近,至少有 10 个职能部门送报开会文件到办公厅,都想申请以市政府名义开。他为难地说,“目前一个也没批,根据市领导要求,办公厅准备商议,这么多会能不能合在一起开,表彰通报的文件怎么发。”记者打趣道:“看来,每周 5 天‘无会日’的规定,你们还在坚持!”(见本报今年 10 月 7 日政治新闻版《严格控制文山会海 哈尔滨每周 5 天“无会日”》)

基层干部松了绑

每周 5 天“无会日”,做到吗?带着疑问,记者来到松北区。“哎呀,大型会议频率明显减少,这个规定可为基层干部松绑了。”松北区政府党组成员、区长助理周长河快人快语。 周长河分管全区招商引资、工业园区工作,联系协调工商等部门,实行规定前,每周三四个半天都泡在会议室,自己手头一摊事没法干,心里干着急。他说:“以前,各类会议好像应景走过场,关联度不大,比坐牢还难受。现在好了,很少陪会,一般一周一次甚至两周一次会议,有时间组织力量加快落实土地、规划、工商登记等进度。”与此对应,松北工业园开工率明显提高,到 11 月底,就完成了全年任务,预计引资额超过去年 200 亿元。 道外区区长于沐淋也发出同样感慨:“15 个会议套开,市政府 9 个市长分别讲话,一人 15 分钟,市长 30 分

钟,半天就解决了半个月的会议量,真有点酣畅淋漓的感觉。” 一位依兰县的干部说,依兰离哈尔滨将近 300 公里,路况所限,正常走得 3 个多小时,碰上刮风下雨、降雪结冰,五六个小时是常事,汽油费、路桥费、吃住费用等花费增大了行政成本,也存在安全隐患,开会不容易,费心、费钱。“现在省心多了”。

部门职能归了位

高兴的还有职能部门。 市经委响应号召,专业性会议明显减少,摸索出一套“应该干什么、能干什么、干成什么”的三问工作机制,成立了 5 个工作调研推进组,变召集开会为下去调研协调。纪检组长佟毓明说:“工作组带着课题下去,带着问题回来,反复几个来回,基层有收获,职能部门也归位了。”在市经委组织协调下,13 家企业自愿联合,哈尔滨风力发电设备产业从零发展到现在年产值 7 个亿。 “《规定》对机关干部的素质提升也有直接作用”,哈尔滨市政府研究室综合处处长方政辉说,“以往纯粹的撰文部门对资料思考对比多了,到基层了解情况多了,调研、督促检查多了。一年下来,闭门造车的感觉没了,撰写的材料不再是放空炮、喊口号,会议质量就自然提高了。”

全市性会议减了一半

据统计,全市性的会议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50%左右,各类部门专业性、专题会议也不同程度减少。 董伟俊说,能够有如此效果,也得益于哈尔滨市电子政务的广泛应用,八区十县(市)在内总共共有 38 个视频终端,所有非涉密文件都实行网上报送、网上审批,仅无纸化办公一年就节约 300 万元行政开支。



邱炯绘

株洲

“超女”模式选“80 后”干部引争议

本报记者 颜珂 王伟健

最后一个环节类似“选秀”

11 月 22 日下午,电视转播镜头前,26 岁的湖南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邓画文完成了人生中最为特殊的一次选拔考试。这场引入“海选”,“超女”模式的株洲市“80 后”优秀青年干部推选活动,在当地引发热议。

避开“初始提名权”局限

“报名者不限身份、不重资历,只要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和两年以上社会实践经验,在株洲地区工作 1 年以上的‘80 后’青年均可报名参加。”今年 7 月,株洲市的媒体上刊登了推选“80 后”优秀青年干部的报名条件。 醴陵市法院的杨璟一开始看到这则消息,对报名条件如此之低有些不相信。在向相关部门反复核实后,身材六甲的她毅然报名参加。“对于我们这种没有‘背景’的人来说,这种选拔方式太难得了。”

株洲市委书记陈君文说:“以往选拔干部范围窄,领导了解难,谁获得提名的几率就高。这样的公开选拔,避开了‘初始提名权’的局限。”通过海选的形式,发现、储备一批优秀年轻干部,正是此次活动的初衷。 前所未有的低门槛吸引了 7169 名“80 后”报名。根据活动要求,参选青年分成 12 个归口单位进行选拔,在各个基层单位竞争择优的基础上,每个归口单位推荐出 30 名左右人选,参加全市的推选活动。在经过各基层单位的最初选拔之后,参加全市推选活动的青年有 371 人。 “现在的年轻人可真是幸福,像这样的选拔干部机会在我们那个年代几乎想都不敢想。”参选人周坚坚的母亲李勇敏这样感叹。

根据安排,整个活动分为推、比、评三个阶段,11 月 22 日的选拔属于第三阶段的最后一个环节,30 名选手竞争“十强”。在这个环节,组织者安排了一些类似于娱乐选秀的“新招”——电视转播、网络投票、亲友团到场、允许观众观摩、评委当场亮分。 来自株洲市石峰区法院的沈梅芳第一个登台亮相。沈梅芳要完成两大部分的答题,第一部分是即兴演讲,第二部分是模拟答题。即兴演讲题目是“人们叫我‘80 后’”。面对着电视镜头和数百人的目光,沈梅芳感觉很紧张。结束之后,她都“不知道说了些什么”。

类似于“超女”模式的各种方阵也出现在选拔现场,包括“80 后”方阵、观摩方阵、各归口单位方阵等。作为亲友团的成员,李勇敏在现场欣慰地看着以前只关注英语教学的女儿周坚坚站在台上大谈株洲建设“两型社会”的现实意义。选手王霞的爸爸王少泉则在现场细心地记下了每一位选手的得分。 11 名由机关领导、专家和企业总裁组成的评委,在选手答题完毕后都会立即亮出自己的评分。当来自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邓画文拿到了 87.11 的高分时,支持他的方阵中传来一阵轻轻的欢呼声。 网络投票也在 22 日那天开始,“红网”上挂出了 30 名参赛选手的照片和其他资料,投票结果仅作参考。

其实,早在前几个阶段的选拔中,便引入一些“新招”。比如,在第二阶段的心理测试环节,首次应用了人机对话的测试方式,而“执行力测试”对于许多选手而言也是一个全新的名词。

电视转播

网络投票

亲友团到场助威

评委当场亮分

·赞成: 这种模式更能体现青年干部特点

·质疑: 娱乐化会削弱干部选拔严肃性

碰撞

加入电视转播、网络投票等娱乐化因素,会削弱干部选拔的“严肃性”。选拔范围局限在“80 后”,其成效也值得怀疑。 网友

这是解放思想,创新机制的表现。这种选拔模式更能体现青年的特点。“80 后”有激情,观念新,青年的激情和新理念将有助于推进科学发展观的落实。 株洲市团委书记 罗琼

报名之初,对于这次选拔的公正性心有疑虑,但一路走来,疑虑慢慢消除,感觉很公正、很透明。能站在这个公正的平台上与同龄人竞争,很刺激。 参选者 沈梅芳

这种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拓宽了干部选拔的视野,值得借鉴。但在具体实行中,仍然要秉承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包括“海选”在内的各个阶段以什么标准选择、评分标准是什么等,都要有制度、能公开,否则可能会适得其反,给人留下“政治秀”的印象。同时,还要注重政治和实绩等各方面的考察,选出来后用得上。 网友

入围前 30 名、前 10 名的,株洲市委还将对其德、勤等情况进行了解,并要经过组织程序,才能对优秀者破格使用。我们会不断完善这一推选方式,并作为一种长效机制建设好。 株洲市委书记 陈君文

全国法制宣传日 网上座谈会举办

人民网强国论坛最高同时在线 165 万人

本报北京 12 月 4 日电 (王比学、仇江涛)今天是全国法制宣传日,中宣部、全国普法办、司法部联合在人民网举办全国法制宣传日网上座谈会。来自司法部门、媒体和高校的 6 位嘉宾围绕“弘扬法治精神,服务科学发展”的主题,分别介绍了所在部门法制宣传工作,畅谈对法制宣传的认识理解,并与网友进行在线交流。 座谈会上,官员财产应不应该实行公开化、怎样提高司法独立性等成为网民关注的焦点。网民还提出了很多加强法治建设的建议,如加强官员普法、开通网上院长信箱等。 司法部法制宣传司司长肖义舜说,法治宣传工作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落实五五普法规划,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深入推进普法与法治实践相结合。 此次活动,网民高度关注并积极参与。其间,强国论坛最高同时在线人数达到 165 万,网民跟贴留言达 1500 多条。有网民表示,网络座谈会利于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让政府官员了解百姓想法,提高百姓在立法过程中的参与度。



12 月 2 日,云南省昆明市市民参与全国法制宣传日暨法治昆明建设签名活动。当日,“法治城市·制度创新”论坛在昆明举办,全市 500 多名公务员以“规范政府权力,建设法治城市”为主题进行自我教育。 罗荣摄

最高人民法院“出招” 维护国家金融安全

本报北京 12 月 4 日电 (记者王比学)为保护金融债权、打击金融违法犯罪,维护金融秩序、维护国家金融安全,保障国家经济宏观调控目标的顺利实施,最高人民法院 12 月 4 日出台了《关于为维护国家金融安全和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的若干意见》,提出六项司法保障金融安全的政策措施。 ·保护国有金融债权 为国家金融债权清收提供司法保障,在法律和司法解释范围内,在合同效力、诉讼时效等重要方面最大限度地保护国有金融债权。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在相关案件审理过程中,审查的重点是围绕诸如转让标的、转让程序、受让人资格等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对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的各种限制性和禁止性规定所规制的内容,防止追偿诉讼成为少数违法者牟取暴利的工具,保障国有资产安全。 ·制裁逃废银行债务 对一些企业破产案件中存在“假破产、真逃债”现象采取更加有效措施,努力杜绝假借破产名义逃废、悬空债务的现象。 ·严厉打击金融犯罪 对以不特定多数人为集资对象,以高利为诱饵,非法吸收公共存款的刑事事件,将依法予以打击。

·保障证券市场稳定 对一些证券机构、上市公司、投资机构存在的操纵股价、内幕交易、虚假陈述等违法行为,各级人民法院将从保护证券市场投资人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的交易秩序出发,妥善地处理好此类案件。 ·加强防范金融风险 在公司案件审理过程中,发现上市公司、中介机构存在不实披露或不合理估价等情形的,将及时向金融监管部门通报相关情况,统筹协调相关案件的处理和风险防范。

重庆

吃回扣医生被判受贿

首次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定罪

本报重庆 12 月 4 日电 (记者侯露露)11 月 25 日,因带头和科室医生收受回扣共 7 万余元,重庆市南岸区法院一审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判处重庆市第五人民医院骨科主任张某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这是重庆市首例对医生按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定罪处罚案件。

经法院审理查明,张某于 2001 年被重庆某医院聘任为骨科主任,2002 年底,有医疗器械供应商向张提出,按医院购买器械数额返点给他们回扣。张召集科室的几个医生小组组长开会,商讨如何收取和分配回扣。此后,销售商按销售金额的 15%返点。张某收到回扣后就把钱发给医生组长,再由组长平分给参加手术的医生。至 2007 年,张某带头收受回扣计 7 万余元,张某个人分了 1 万余元,案发后全部退赃。 法院认为,张某与医院签订的是聘用合同,其骨科主任的职务并非国家主管的行政任命,其身份是医院的医务人员,属于非国家工作人员。其利用职务便利伙同他人收受回扣,构成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法院遂根据 11 月 20 日生效的“两高”《关于办理商业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依法做出上述判决。